

汕头市港口管理局

汕港管函〔2017〕165号

汕头市港口管理局关于转发《广东省2017年 职业卫生执法监察联合行动方案》的函

各有关单位：

现将《广东省交通运输厅转发广东省2017年职业卫生执法监察联合行动方案》（粤交港函〔2017〕1693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各有关单位结合实际贯彻执行。

汕头市港口管理局

2017年8月3日